

中山市岐江新城W单元02、03街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局部调整 (2025)

2025年9月 中山市自然资源局 中山市港口镇人民政府 批后公告

项目名称：中山市岐江新城W单元02、03街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局部调整（2025）

公示时间：2025年9月

公示方式：网站、现场、媒体等

批复文件

中 山 市 人 民 政 府

中府函〔2025〕200号

中山市人民政府关于中山市岐江新城 W 单元
02、03 街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局部
调整（2025）成果的批复

港口镇人民政府:

你镇《关于批准实施〈中山市岐江新城W单元02、03街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局部调整〉的请示》（中港府请〔2025〕18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《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《城市、镇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审批办法》《广东省控制性详细规划管理条例》等文件，原则同意《中山市岐江新城 W 单元 02、03 街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局部调整》，规划成果命名为《中山市岐江新城 W 单元 02、03 街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局部调整（2025）》（下称《控规》）。

二、你镇要会同有关部门严格实施本《控规》，未经法定程序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改变规划内容。确需调整的，应按

规定程序报批。自《控规》批准之日起 30 日内，你镇依法向社会公布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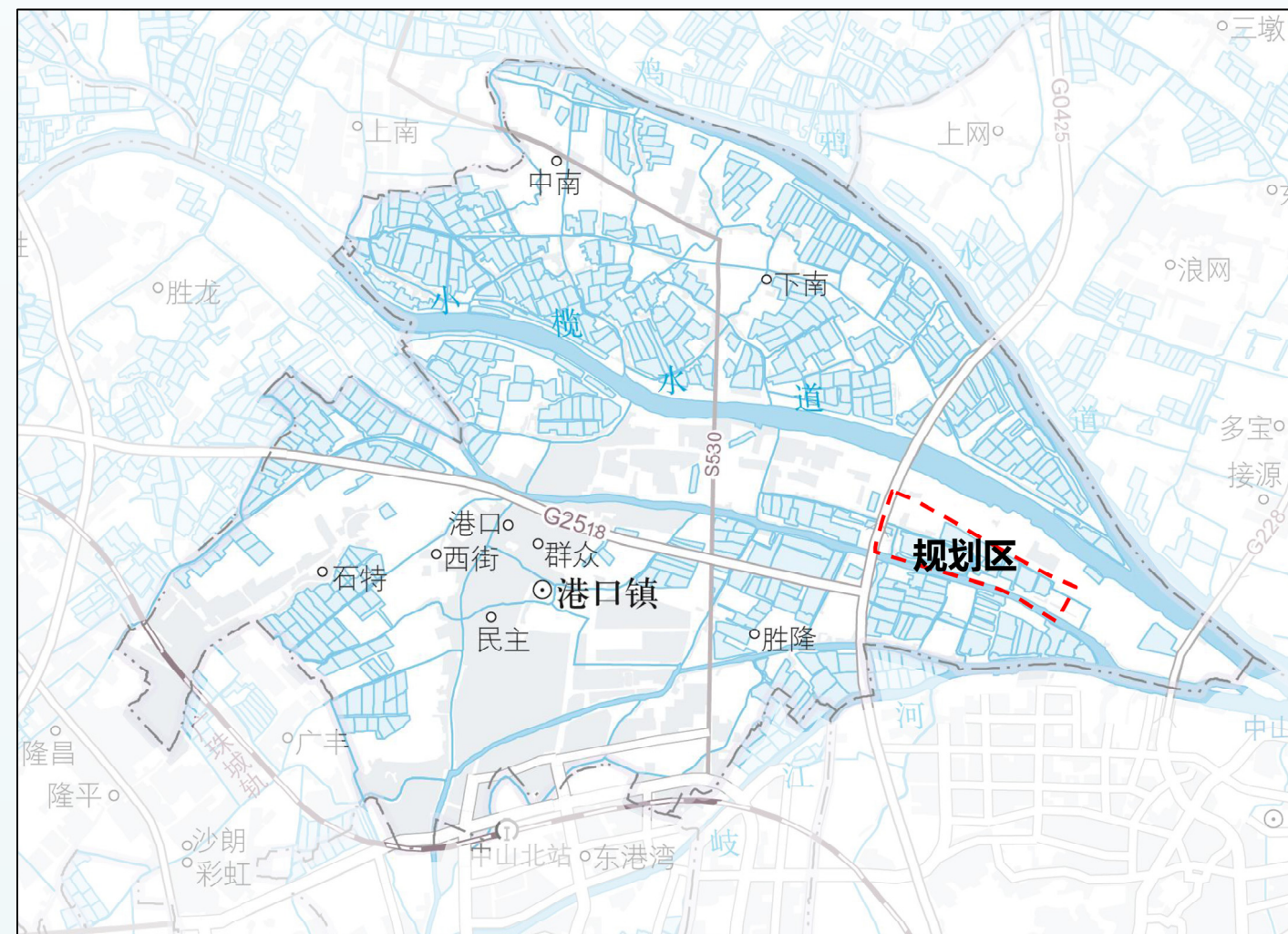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市发展改革委、自然资源局、教育体育局、工业和信息化局、生态环境局、住房城乡建设局、交通运输局、公路事务中心、水务局、农业农村局、文化广电旅游局、司法局、应急管理局、公安局、市消防救援支队、市城建集团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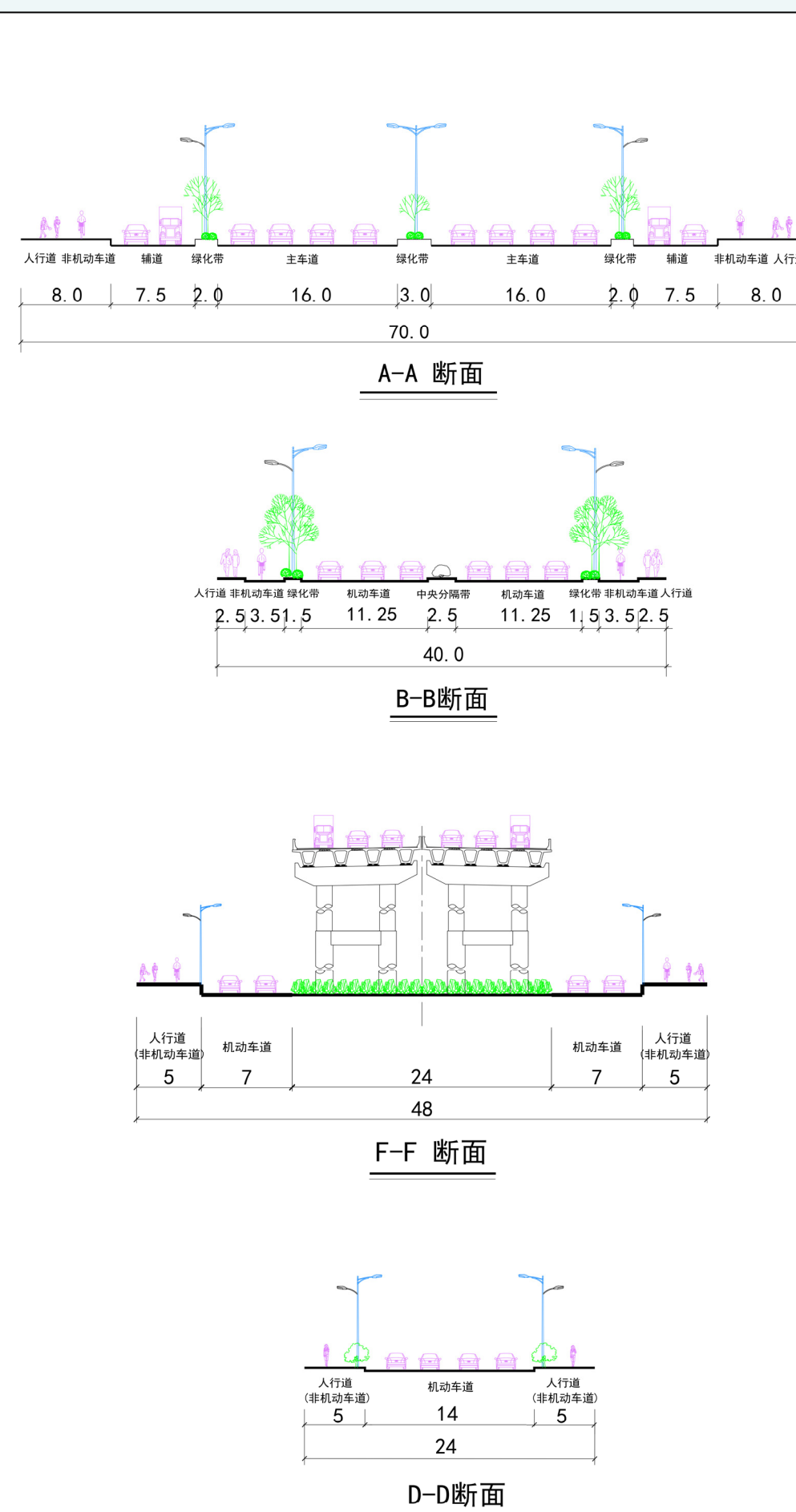


港口镇在中山市的区位



规划区在港口镇的区位图

道路断面形式



规划控制指标表

[illegible]